

关于申请海安市中小河流治理重点县综合整治及水系连通试点项目—李堡镇项目区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的函

南通市水利局：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有关规定，海安市中小河流治理重点县综合整治及水系连通试点项目—李堡镇项目区水土保持设施已建设完成，我单位组织第三方机构（南通鑫煌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编制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召开验收会并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验收结论为合格，自 2022 年 6 月 13 日至 2022 年 7 月 8 日在水土保持公示网公开了相关验收材料。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和《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现申请报备验收材料，请予审核。

我单位郑重承诺：报备材料及信息均真实、准确、可靠，所有材料上的签名、印章均真实有效，若材料中存在虚假、伪造等违法违规情况，我单位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联系人及电话：葛冬冬 18260565678

邮箱：752093557@qq.com

附件：1. 海安市中小河流治理重点县综合整治及水系连通试点项目—李堡镇项目区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

2. 海安市中小河流治理重点县综合整治及水系连通试点项

目一李堡镇项目区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3. 海安市中小河流治理重点县综合整治及水系连通试点项

目一李堡镇项目区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海安市中小河流治理重点县综合整治及水系连通试点项目建设处(盖章)



2022年7月15日